

張家驊

tami

寄件者: 中華國際會議展覽協會 (TCEA) <tcea@taiwanconvention.org.tw>  
 寄件日期: 2021年2月3日星期三 下午 6:11  
 收件者: 中華國際會議展覽協會 (TCEA)  
 主旨: 【會展協會轉知-政令宣導】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 為因應COVID-19疫情, 請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訂定之「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 公眾集會」, 辦理相關防疫措施。  
 附件: 「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 公眾集會\_1091129修訂公布.pdf;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來函宣導: 於辦理MICE活動時, 請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訂定之「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 公眾集會」, 辦理相關防疫措施。pdf

親愛的會員您好:

轉知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來函: 於辦理 MICE 活動時, 請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訂定之「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 公眾集會」, 辦理相關防疫措施。

檢附(1)來函公文、(2)「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 公眾集會」(1091129 修訂), 供參。



秘書處 敬啟

聯絡電話: (02)8789-0220

傳真號碼: (02)2722-1049

地址: 11011 臺北市信義路五段 5 號 7 樓 7E02 室

網址: <http://www.taiwanconvention.org.tw>

秘書長	副秘書長	組長	經辦
許文通 110.2.9	陳松昌	林恩印 110.2.8	張家驊 110.2.8

如撥  
11/2/8  
建議度  
亦通知  
會員。  
2 如撥

敬會  
展覽組

如撥  
呈核

撥公告官租,  
請呈核

翁儷凌  
109.2.8

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  
 收日期 110.2.08  
 文章編號 1100181









1.室內集會活動場所及參加者之住宿場所應保持空氣流通及環境整潔，並持續監控環境空氣流通與換氣情形。

2.活動場所及住宿場所入口處應備妥口罩及乾洗手液，並張貼告示，請配戴口罩並使用乾洗手液，並與他人保持室內1.5公尺及室外1公尺以上之距離，並儘可能安排工作人員協助對參與者進行體溫量測。

3.針對活動場所及住宿場所，人員會經常接觸之表面(如地面、桌椅、電話筒等經常接觸之任何表面，以及浴廁表面如水龍頭、廁所門把、馬桶蓋及沖水握把)應有專責人員定期清潔，一般的環境應至少每天消毒一次，消毒可以用1：50(當天泡製，以1份漂白水加49份的冷水)的稀釋漂白水/次氯酸鈉(1000 ppm)，以拖把或抹布擦拭，留置時間建議1-2分鐘或依消毒產品使用建議，再以濕拖把或抹布擦拭清潔乾淨。

[※執行清潔消毒工作的人員應穿戴個人防護裝備(手套、口罩、隔離衣或防水圍裙、視需要使用護目鏡或面罩)，以避免消毒水噴濺眼睛、口及鼻等部位。]

4.個人清潔及防護用品(如洗手用品、擦手紙及口罩)應足量提供人員使用，並應有專責人員協助確認供應狀態，確保供應無虞。

### (三)持續關注傳染病現況

於集會活動期間持續加強關注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疫情狀況，適時提供資訊給所有參與人員，並視需求發布警示。若工作人員或參加者在集會活動期間出現呼吸道症狀時，應確定其戴上口罩，暫時留置預設之隔離或安置空間(或非人潮必經處且空氣流通之空間)，直至其返家或就醫。另視需要協助安排鄰近醫療院所就醫事宜。

### (四)發現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定義者

1.立即依訂定之應變機制通報衛生單位，並連繫後送醫院，將疑似個案送醫，同時配合衛生單位進行疫情調查與相關防治措施。

2. 考量集會活動形式、參與人數與疫情狀況等，必要時，可與地方衛生單位討論後研判集會活動是否需調整、延期或取消，以防止群聚發生或疫情擴大。

### 三、相關人員健康管理

- (一) 應訂定集會全體工作人員(含流動人員)健康監測計畫，並有異常追蹤處理機制。
- (二) 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倘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呼吸道症狀或腹瀉等，應主動向單位主管或負責人員報告，並採取適當的防護措施及引導就醫治療。
- (三) 訂有發燒及呼吸道症狀的請假規則及工作人力備援規劃，且所有工作人員都能知悉及遵循辦理。倘有發燒、呼吸道症狀或腹瀉等症狀，應安排請假或限制其活動/工作，直至未使用解熱劑/退燒藥且不再發燒24小時後，才可恢復其活動/工作。因確定或疑似感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而請假在家休息者，其請假日數應從寬考量。
- (四) 照護暫時留置之呼吸道症狀患者(如醫護室或勞安室專業人員、校護等)，應配戴外科口罩，並保持勤洗手的衛生習慣。如前開患者出現嚴重不適症狀(如高燒不退、吸呼困難、呼吸急促、胸痛暈眩、抽搐、嚴重腹瀉等)，集會活動之主責人員應協助其儘速就醫。

理事長	秘書長	主任	副主任
	林		簡玉如
	0129		

檔 號：  
保存年限：

收	110年1月29日
文	掛 第110012901號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 函

11011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5段5號7樓7E02室

受文者：中華國際會議展覽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28日

發文字號：北市觀發字第11030117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  
號中央區4樓

承辦人：陳俐雯

電話：0227208889/1999轉3370

電子信箱：qa-3811@mail.taipei.gov.  
tw

一、轉會員周知。

二、Windy 續辦。

主旨：為因應COVID-19疫情，請貴單位協助轉知所屬會員，於辦理MICE活動時，請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訂定之「『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辦理相關防疫措施，請查照。

說明：

- 一、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相關指引辦理。
- 二、因應疫情日益升高，請主辦單位於辦理MICE活動時，請加強宣導，並依照旨揭「公眾集會」因應指引([https://www.cdc.gov.tw/Category/MPage/\\_afAfKIDik9aNpDdg\\_36lg](https://www.cdc.gov.tw/Category/MPage/_afAfKIDik9aNpDdg_36lg))，落實防疫工作，共同維護防疫安全。

正本：中華國際會議展覽協會、中華民國展覽暨會議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局長 劉奕霆